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2015年“青年英才计划”人才招聘公告

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质量标准与检测技术研究所](http://www.caas.cn/jg/yzgsw/51207.shtml)（农业部农产品质量标准研究中心）是公益性农业科研单位，主要从事农产品质量安全科学研究和技术创新。以食用农产品及饲料为主要研究对象，重点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理论和关键技术研究、农兽药和重金属等有毒有害物质残留动态检验检测技术研究、农产品种养殖过程质量安全控制技术研究、农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及真假识别技术研究、农产品中主要污染物质最大残留限量研究、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和技术贸易壁垒预警体系及快速反应机制研究、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准和生产技术规程的研究与制修订，同时参与相关国际标准的研究与制定，承担饲料及农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工作，为发展现代化农业、推进农业标准化和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科学监管提供技术支撑。  
　　根据科技创新工程的实施和研究所事业发展需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优秀人才2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和应聘条件

|  |  |  |  |
| --- | --- | --- | --- |
| 岗位名称 | 研究方向 | 人才类别 | 任职条件 |
| 重金属风险监测技术研究 | 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与评估 | B类 | 1．具有分析化学或相关专业的博士学位，取得博士学位后有连续5年相关科研经历；  2．独立掌管或作为首要骨干参加过课题研究全过程并做出显著成绩； 3．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相关领域重要国际刊物上发表过有影响的论文3篇以上，或拥有重大发明专利、掌握关键技术等； 4．具有相关领域仪器或装置的研发经验，主持或作为首要骨干参与过相关仪器研发者优先； 5．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组织策划和管理能力以及良好的沟通和表达能力；  6．年龄40周岁以下，具有相关实验室管理经验者优先。 |
| 饲料毒理学研究 | 饲料质量安全检测与评价 | A类 | 1.国外博士毕业或出站博士后，博士毕业后有连续3年的海外科研工作经历； 2.具有团队合作精神； 3.具有毒理学相关研究经历； 4.在国际权威期刊（影响因子大于10）发表1篇以上研究论文，或在国际刊物（影响因子大于5）发表3篇以上研究论文，或拥有重大发明专利； 5.年龄40周岁以下。 |

　　二、招聘程序  
　　（一）提交应聘材料。  
　　应聘者须提交以下应聘材料：  
　　1. 个人简历；  
　　2. 学历学位证书、职称证书复印件；  
　　3. 主持科研课题的合同书或证明复印件；  
　　4. 发表的研究论文、著作复印件；  
　　5. 取得的专利和获奖证书复印件；  
　　6. 身份证或护照复印件；  
　　7. 至少两封国内外相关领域专家推荐信，有海外科研工作经验者须有一封国外相关领域专家的推荐信。  
　　（二）资格审查。   
　　研究所根据应聘者提供的材料对应聘者的学历学位、科研经验及科研成果等进行资格审查。  
　　（三）应聘答辩。   
　　通过资格审查的应聘者到研究所作专题报告并回答相关专家的提问。  
　　（四）确定人选并公示。  
　　经研究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确定拟聘人选并在一定范围进行公示。  
　　（五）报院备案审核、签订管理协议。  
　　公示无异议后将相关材料报院备案，通过备案审核后双方签订《中国农业科学院“青年英才计划”管理协议》并办理相关入职手续。  
　　（六）申请“青年英才计划”入选者  
　　在到岗工作1年后参加中国农业科学院统一组织的择优支持评审，共有2次申请机会，首次申请未通过者，可于1年后再次申请。通过择优支持评审并公示无异议后，报院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定，院里向审定通过者颁发“青年英才计划”入选证书，并提供相应支持。  
　　三、聘期待遇与经费支持  
　　入职后，根据相应职称即享受研究所正式职工的工资、福利以及医疗等待遇，提供一定金额的科研启动费，并配备先进的实验室和仪器设备。  
　　成为中国农业科学院“青年英才计划”入选者后，还可享受以下条件和待遇：  
　　（一）200万元的科研启动费和100万元的仪器设备费（“国家杰青”科研启动费和仪器设备费均为300万元）；  
　　（二）最高100万元的安家费补助，或优先购买农科院自建的政策保障性住房；  
　　（三）聘期内10万元/年的岗位补助（“国家杰青”岗位补助为20万元/年）。  
　　四、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2号  
　　邮编：100081  
　　联系电话：010-82106510 联系人：郭春潮  
　　电子邮件：[zbsrsc@caas.cn](mailto:zbsrsc@caas.cn) 网址：www.iqstap.com  
　　请应聘者将相关应聘材料邮寄至以上地址（请注明“应聘青年英才”）或将相关扫描件发送至以上电邮地址。  
　　五、其他事项  
　　应聘者须保证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如提供虚假材料，一经发现即取消其应聘资格。